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NOOC Limited

### (中國海洋石油有限公司)

(根據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票代號：00883)

## 二零二零年中期業績公告(未經審計)

### 財務及業務摘要

	二零二零年 上半年度	與二零一九年 上半年度比較之 百分比變動
油氣淨產量*	257.9百萬桶油當量	6.1%
油氣銷售收入	人民幣663.4億元	-29.9%
合併淨利潤	人民幣103.8億元	-65.7%
每股基本盈利	人民幣0.23元	-65.7%
每股攤薄盈利	人民幣0.23元	-65.7%
中期股息(含稅)	每股0.20港元	-39.4%

\* 包括公司享有的按權益法核算的被投資實體的權益約9.7百萬桶油當量。

### 董事長致辭

尊敬的各位股東：

剛剛過去的上半年極不尋常、極不平凡，我們經歷了百年以來全球最嚴重的公共衛生危機和「大蕭條」以來未曾遇到的全球經濟衰退，國際油價「斷崖式」下跌使全球油氣行業陷入低迷。低油價疊加新冠肺炎疫情，給公司生產經營造成巨大影響，公司發展面臨的外部形勢異常嚴峻複雜。

面對前所未有的壓力和挑戰，我們堅守安全健康發展底線。疫情爆發後，公司迅速建立領導指揮、預防控制、監督管理三個體系，突出抓好海上作業人員疫情防控，有力保障了員工生命健康安全。在此基礎上，我們積極推進復工復產，加強生產組織，調配各類資源，狠抓推進落實，高效展現了海油速度。得益於良好的管控措施和全體員工的超常付出，疫情的影響被降到最低，實現了海上平台和船舶人員「零感染」。同時，油氣勘探工作再獲突破、工程建設穩步推進、生產經營安全運行，取得了好於預期的生產經營成果，體現了中海油管理層卓越的管理水平和執行力。

上半年，共獲得5個勘探發現，成功評價20個含油氣構造。在渤海，高效評價壘利6-1億噸級大油田，成為繼渤中19-6之後的又一重大勘探突破；在南海東部海域，獲得惠州26-6重大發現，為珠江口盆地自營勘探最大的油氣田；在圭亞那Stabroek區塊獲得第十六個勘探發現Uaru，區塊內累計可採資源量超80億桶油當量。這些發現進一步奠定了公司可持續發展的資源基礎。

上半年，國際油價大幅下跌，我們迅速制定應對低油價行動方案，把低油價壓力轉變為變革的動力。我們優化投資結構，提升效益產量，嚴格控制成本，提高作業時效，加強市場營銷，推進科技創新，在提質降本增效方面取得優異成績，桶油主要成本進一步下降至25.72美元，桶油操作成本降至6.50美元，創十年來新低。

面對低油價挑戰，中海油注重有效益的產量，在保持中國海域投資力度的同時，將全年資本支出計劃由850-950億元人民幣調整為750-850億元人民幣，全年產量目標由520-530百萬桶油當量調整為505-515百萬桶油當量。上半年，實現淨產量257.9百萬桶油當量，同比增長6.1%，主要來自中國海域效益較好的油氣田。一方面，新油田投產帶來了產量貢獻；另一方面，已實施兩年的「注水年」活動使老油田自然遞減率得到有效控制；此外，調整井實施效果良好，產量貢獻超預期。工程建設方面，計劃中的三個項目均提前投產，渤海渤中19-6氣田、南海西部陵水17-2氣田和圭亞那Liza油田等一批重點項目穩步推進。

上半年，在布倫特平均油價同比大幅下降的情況下，油氣銷售收入達人民幣663.4億元，淨利潤達人民幣103.8億元，每股盈利人民幣0.23元。基於公司良好的財務狀況和充裕的現金流，秉持回報股東的理念，董事會已決定派發二零二零年中期股息每股0.20港元(含稅)。

公司數字化轉型成果初現，正在從傳統管理模式向數字化和智能化跨越：「雲」辦公在疫情期間得到了初步檢驗；「智慧油田」的建設取得了累累碩果，渤海二十多個油田應用「智能分注」技術，油氣採收率大大提高；無人平台實現遠程控制下的生產操作、關停復產、智能巡檢等功能。

在穩步推進各項業務的同時，我們持續完善合規管理體系，面向全球發佈《合規管理體系建設2020行動方案》，重構事前事中事後全流程風險管控鏈條，為建設國際一流能源公司保駕護航。

展望下半年，公司將繼續做好常態化疫情防控，把保持成本競爭力作為應對油價波動的重要抓手，繼續加強成本管控；加大國內油氣勘探力度，推動規模效益儲量增長；抓好調整井工作，提高效益產量貢獻；持續推動科技創新和管理創新，提高資源配置效率；始終踐行「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理念，確保安全生產形勢平穩受控，為公司發展創造穩定的安全生產環境。

各位股東，在戰勝疫情的道路上，在面對低油價的挑戰中，中海油將繼續不畏險阻、攻堅克難。讓我們堅定信心、攜手同行，朝著高質量發展的方向行穩致遠。

**汪東進**  
董事長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九日

## 中期業績

中國海洋石油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在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的中期業績如下：

### 中期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除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計) (經重述)
<b>收入</b>			
與客戶簽訂的合同產生的收入			
油氣銷售收入	3	66,335	94,686
貿易收入	3	6,497	12,073
其他收入		1,728	2,548
		<u>74,560</u>	<u>109,307</u>
<b>費用</b>			
作業費用		(11,346)	(11,709)
除所得稅外的其他稅項		(3,421)	(4,403)
勘探費用		(2,560)	(6,258)
折舊、折耗及攤銷		(26,309)	(26,521)
石油特別收益金		(79)	(520)
(確認)／轉回的資產減值及跌價準備，淨額	9	(3,133)	187
原油及油品採購成本		(6,179)	(11,008)
銷售及管理費用		(3,807)	(3,342)
其他		(2,147)	(2,323)
		<u>(58,981)</u>	<u>(65,897)</u>
<b>營業利潤</b>			
		15,579	43,410
利息收入		758	478
財務費用	5	(3,130)	(2,676)
匯兌損失，淨額		(16)	(211)
投資收益		1,786	2,369
聯營公司之利潤		202	249
合營公司之(損失)／利潤		(224)	228
其他(費用)／收益，淨額		(9)	238
		<u>14,946</u>	<u>44,085</u>
<b>稅前利潤</b>			
		14,946	44,085
所得稅費用	6	(4,563)	(13,797)
		<u>10,383</u>	<u>30,288</u>
<b>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本期利潤</b>			
		<u>10,383</u>	<u>30,288</u>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計) (經重述)
<b>其他綜合收益／(費用)</b>			
後續可能重分類到損益的項目			
匯兌折算差異		2,714	514
聯營公司其他綜合(費用)／收益		(55)	8
其他後續不會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被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權益投資之 公允價值變動		(1,198)	(1,538)
其他		-	(26)
<b>其他綜合收益／(費用)合計，稅後淨額</b>		<b>1,461</b>	<b>(1,042)</b>
<b>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本期稅後綜合收益合計</b>		<b>11,844</b>	<b>29,246</b>
<b>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本期每股盈利</b>			
基本(人民幣元)	7	0.23	0.68
攤薄(人民幣元)	7	0.23	0.68

本期宣告中期股息詳情請參見附註8。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計)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經審計)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447,055	440,554
使用權資產		8,569	9,179
無形資產		16,373	16,306
聯營公司投資		25,110	24,513
合營公司投資		21,066	20,977
債權投資		2,461	1,608
權益投資		1,779	2,936
遞延所得稅資產		28,423	25,992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288	9,721
非流動資產小計		<u>561,124</u>	<u>551,786</u>
<b>流動資產</b>			
存貨及供應物		6,411	6,314
應收賬款	10	15,453	24,794
其他金融資產		101,481	114,513
其他流動資產		9,714	9,790
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26,395	16,85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436	33,679
流動資產小計		<u>188,890</u>	<u>205,945</u>
<b>流動負債</b>			
銀行及其他借款	12	10,875	12,590
應付及暫估賬款	11	40,689	40,146
租賃負債		1,248	1,425
合同負債		1,536	2,231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18,341	20,901
應付股利		18,352	-
應交稅金		3,517	13,956
流動負債小計		<u>94,558</u>	<u>91,249</u>
<b>流動資產淨值</b>		<u>94,332</u>	<u>114,696</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655,456</u>	<u>666,482</u>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及其他借款	12	128,869	136,152
租賃負債		6,596	7,062
油田拆除撥備		66,666	64,163
遞延所得稅負債		4,278	3,602
其他非流動負債		7,280	7,277
非流動負債小計		<u>213,689</u>	<u>218,256</u>
<b>淨資產</b>		<u>441,767</u>	<u>448,226</u>
<b>所有者權益</b>			
歸屬於公司股東的權益			
已發行股本	13	43,081	43,081
儲備		398,598	405,106
非控制性權益		88	39
<b>所有者權益合計</b>		<u>441,767</u>	<u>448,226</u>

## 附註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除每股數據及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 1. 編製基礎及會計政策

#### 編製基礎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是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編製的。

本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中披露的全部信息和事項，閱覽時應結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度財務報表。

本中期業績公告中所載作為比較信息之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度財務資料，不構成但擷取自本公司該年度法定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436條規定，有關該等法定財務報表所須披露之其他資料如下：

根據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分規定，本公司已將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度財務報表提交至公司註冊處。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本集團該年度之財務報表發佈報告。該等報告並無保留意見，無引述任何於核數師出具無保留意見的情況下提請注意之強調事項；亦不載有根據公司條例第406(2)條、第407(2)條或(3)條作出的陳述。

#### 主要會計政策

除了首次適用的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開始之集團財務年度生效之新制定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編製本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度財務報表一致。本期適用新制定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披露及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沒有產生重大影響。

## 2. 收購

二零一九年八月一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中海石油中國」)與中國海油簽訂股權轉讓協議，根據該協議，中海石油中國以約為人民幣53.35億元的總對價收購中國海油持有的中聯煤層氣有限責任公司(「中聯公司」)100%股權，上述對價由中海石油中國以現金結算。該收購已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一日完成。中聯公司已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由於本集團和中聯公司同受中國海油的控制，本集團對中聯公司的收購被視為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因此，中聯公司的資產及負債按歷史金額計量，本集團在收購前的合併財務報表與中聯公司的財務報表合併。

本集團先前呈報的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以及經重述的金額列示如下：

	先前呈報的賬面價值	同一控制下業務	
		合併影響	經重述的賬面價值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收入	108,880	427	109,307
稅前利潤	44,042	43	44,085
淨利潤	30,253	35	30,288

於列報期間，本集團與中聯公司之間的所有重大交易及結餘已於合併時抵銷。

## 3. 油氣銷售收入及貿易收入

油氣銷售收入為油氣銷售減去礦區使用費和對政府及其他礦權擁有者的義務後所得的收入。油氣銷售收入於原油及天然氣交付至客戶，即當客戶獲取了對原油及天然氣的控制權並且本集團對付款有現時權利及很有可能收取對價時確認。

貿易收入指本集團在石油產品分成合同下銷售歸屬於外國合作方的原油及天然氣和通過本公司的附屬公司銷售原油及天然氣的收入，貿易收入於將油氣交付至客戶，即當客戶獲取了對原油及天然氣的控制權並且本集團對付款有現時權利及很有可能收取對價時確認。油氣貿易的成本載列於中期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的「原油及油品採購成本」中。

付款通常在油氣交付後三十天內到期。對於支付與轉移間隔期間少於一年的商品或服務合同，為便於實務操作，本集團未就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資成分調整交易價格。



####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於全球範圍內從事上游石油業務，包括常規油氣業務、頁岩油氣業務、油砂業務和其他非常規油氣業務。本集團通過三個運營分部披露其主要業務，包括勘探及生產、貿易業務和公司業務。劃分以上經營分部是因為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通過審查經營分部的財務信息來進行資源分配和績效評價的決策。

下表根據本集團之業務分部呈列收入、利潤或損失、資產和負債：

	勘探及生產		貿易業務		公司		抵銷		合併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計) (經重述)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計) (經重述)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計) (經重述)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計) (經重述)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計) (經重述)
外部收入	61,176	87,298	13,258	21,786	126	223	-	-	74,560	109,307
分部間收入*	6,761	9,728	(6,761)	(9,728)	(27)	-	27	-	-	-
合計收入**	67,937	97,026	6,497	12,058	99	223	27	-	74,560	109,307
本期分部利潤/(損失)	10,485	30,795	192	913	(323)	(1,456)	29	36	10,383	30,288

  

	勘探及生產		貿易業務		公司		抵銷		合併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計)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經審計)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計)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經審計)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計)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經審計)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計)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經審計)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計)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經審計)
其他分部資料										
分部資產	551,470	562,038	2,049	6,347	376,732	432,894	(180,237)	(243,548)	750,014	757,731
分部負債	(301,927)	(384,359)	(1,311)	(4,535)	(158,518)	(152,870)	153,509	232,259	(308,247)	(309,505)

\* 部分由勘探及生產分部生產的石油和天然氣通過貿易業務分部銷售。本集團主要運營決策者評估分部業績時，將對應收入重分類回勘探及生產分部。

\*\* 本集團於中期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中確認的銷售收入的72%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8%)來自於中國地區客戶，同時其他個別地域客戶貢獻的銷售收入均不超過10%。

#### 5. 財務費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中期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所確認隨時間推移而增加的棄置撥備貼現值約人民幣1,301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377百萬元)。



## 6. 所得稅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須就從辦公和經營所在地的稅收轄區取得的利潤以經營實體為基礎繳納所得稅。本公司就產生或取得於香港的應課稅利潤繳納16.5%(二零一九年：16.5%)的所得稅。

本公司已經正式被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認定為中國居民企業(「居民企業」，如《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所定義)，並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以25%的所得稅稅率被徵收中國企業所得稅。本公司在香港繳納的企業所得稅可作為境外所得稅抵免額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從中國企業所得稅中據實抵免。

本公司位於中國大陸的附屬公司中海石油中國為外商獨資企業，按現行稅收規則和規定，該公司按25%繳納企業所得稅。中海石油中國之全資附屬公司中海石油深海開發有限公司已再次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於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繼續適用15%之企業所得稅稅率。

本集團位於中國以外的附屬公司，分別按10%至50%之稅率繳納所得稅(二零一九年：10%至50%)。加拿大阿爾伯塔省的所得稅稅率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從12%降至11%，並將在每年一月一日降低一個百分點，直到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降至8%。

## 7. 每股盈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計) (經重述)
盈利：		
用於計算普通股每股基本和攤薄盈利之利潤	<u>10,383</u>	<u>30,288</u>
股數：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數	<u>44,647,455,984</u>	44,647,455,984
股份期權引起的普通股的潛在攤薄影響	<u>-</u>	<u>6,076,404</u>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u>44,647,455,984</u>	<u>44,653,532,388</u>
每股盈利		
—基本(人民幣元)	<u>0.23</u>	<u>0.68</u>
—攤薄(人民幣元)	<u>0.23</u>	<u>0.68</u>

## 8. 股息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九日，董事會宣佈向股東派發中期股息為每股0.20港元(含稅)(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0.33港元(含稅))，按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數暫估，總計約8,929百萬港元(含稅)(約人民幣8,157百萬元(含稅))(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2,961百萬元(含稅))。

本公司已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的法規和規定被認定為中國居民企業，對於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所有以非個人名義登記的股東(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企業代理人或受託人如證券公司、銀行，及其他組織或團體等被視為非居民企業(如《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所定義)的股東)，從派發二零零八年末期股息起，在扣除10%的企業所得稅後派發股息。

##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中期內確認了約人民幣3,429百萬元的減值損失。該減值損失主要與位於北美的油氣資產相關，導致減值的原因主要是儲量減少及短期內原油價格大幅下挫。

## 10. 應收賬款

本集團的授信期限通常在油氣產品交付後三十天內。客戶根據信用評級可能需要預先付款或支付擔保金。應收賬款均不計息。

所有客戶均擁有良好的信用質量及還款記錄，並且沒有重大的逾期賬款。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絕大部分應收賬款的賬齡均在一年之內。

## 11. 應付及暫估賬款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絕大部分應付及暫估賬款的賬齡均在六個月之內。應付及暫估賬款均不計息。

## 12. 銀行及其他借款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償還債券詳情如下：

發行方	到期日	票面利率	本金 百萬美元
CNOOC Finance (2015) Australia Pty Ltd	2020年	2.625%	1,500

## 13. 股本

	股數	已發行股本等值 人民幣百萬元
<b>已發行及已繳足股本：</b>		
無票面價值之普通股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經審計)		
及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計)		
	44,647,455,984	43,081

## 14. 期後事項

本集團無需要披露的重大期後事項。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董事會下設的審核委員會會同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並就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等事項進行磋商。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乃未經審計，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對其進行了審閱。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本中期業績公告。

## 上市證券的購入、出售或贖回

除本中期業績公告所披露外，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入、出售或贖回其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內，除僅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第A.4.1條外，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相關守則條文。下文概述上述守則條文的要求及本公司偏離該守則條文的原因。

### 守則條文第A.4.1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

二零二零年一月至五月，本公司對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均未有指定任期，這構成對守則條文第A.4.1條的偏離。然而，本公司所有董事均須受制於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97條（「第97條」）的退任規定。根據第97條的規定，三分之一的董事須在每次股東周年大會暫時輪流退任。本公司已遵守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所有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在過去三年內均已輪流退任並被重選。因此，本公司認為其已採取足夠措施保證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實踐不低於《企業管治守則》的要求。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分別批准了經修訂的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服務協議模板，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服務協議模板中規定的任期為三十六個月。二零二零年六月，本公司與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簽署了服務協議，自此，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4.1條的要求。

##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採納了一套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道德守則（「《道德守則》」），該《道德守則》包含了《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本公司全體董事確認，在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遵守了本公司的《道德守則》和《標準守則》所要求之標準。

## 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條，自本公司最近期年度報告日期後至本中期業績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變動詳情
徐可強	不再擔任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總經理，自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起生效
溫冬芬	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七日起生效
胡廣傑	擔任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總經理，自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起生效

## 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手冊第303A.11條所要求的重大企業管治差異聲明

本公司根據香港法律註冊成立，本公司普通股的主要交易市場為香港聯交所。此外，由於本公司的普通股(由美國存託股份代表)在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註冊並於紐約證券交易所(「紐交所」)上市，本公司須遵守紐交所若干企業管治要求。然而，作為「外國私營發行人」，紐交所上市公司手冊中所載的眾多企業管治標準(「紐交所標準」)均不適用於本公司。本公司獲准遵循其註冊地的企業管治標準，代替遵守紐交所標準所載的大部分企業管治標準。紐交所上市公司手冊之第303A.11條要求，於紐交所上市的外國私營發行人須描述彼等企業管治常規與適用於紐交所上市之美國當地公司的企業管治標準之間的重大差異。本公司已於其網站上發佈該等重大差異的摘要，該等信息可登錄以下網頁獲取：

<http://www.cnoc ltd.com/encnoc ltd/gsgz/socg>

## 其他

除本中期業績公告及本公司的二零二零年中期報告所披露外，董事們認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所發佈的信息未發生重大變化。

## 關閉股東登記冊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七日(星期一)至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一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關閉股東登記冊並暫停辦理股票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取得中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證書最遲需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四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股票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六日(星期五)或左右派發予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一日(星期五)在股東名冊內已登記的股東。

## 代扣代繳境外非居民企業二零二零年中期股息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及《關於境外註冊中資控股企業依據實際管理機構標準認定為居民企業有關問題的通知》，本公司已被認定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居民企業，為中國企業所得稅代扣代繳義務人。本公司在向非居民企業（如《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中所定義）股東派發二零二零年中期股息時，需代扣代繳10%的企業所得稅。對於在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一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所有以非個人名義登記的股東（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企業代理人或受託人如證券公司、銀行等，或其他組織及團體皆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本公司將在扣除10%的企業所得稅後派發二零二零年中期股息；對於在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一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所有自然人股東，本公司將不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經上海證券交易所投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之本公司股票之投資者（滬港通投資者），及經深圳證券交易所投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之本公司股票之投資者（深港通投資者），屬於透過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股票的投資者，按照上述規定，本公司將代扣代繳10%的企業所得稅後向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支付二零二零年中期股息款項。

任何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依法在中國境內成立，或者依照外國（地區）法律成立但實際管理機構在中國境內的居民企業（如《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中所定義）股東，或根據其居民身份所屬國與中國的稅收協定或中國內地和香港、澳門之間的稅收安排的相關規定就股息應繳所得稅稅率低於10%的非居民企業股東，或其他依照中國相關規定具有企業所得稅減免資格的企業股東，如不希望本公司代扣代繳上述10%的企業所得稅之全款，請在二零二零年九月四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向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遞交其主管稅務機關所出具以證明其居民企業身份的文件，或提供證明其根據前述稅收協定或安排就股息應繳納企業所得稅稅率低於10%的文件，或按要求提供證明其依照中國相關規定具有企業所得稅減免資格的文件。

如需更改股東身份，請向代理人或信託機構查詢相關手續。本公司將嚴格根據法律及有關政府部門的要求並按照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一日的本公司股東名冊代扣代繳非居民企業股東的企業所得稅。對於任何因股東身份未能在上述時間確定或確定不準而引起任何主張或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機制有關的任何爭議，本公司將不承擔責任及不予回應。

承董事會命  
武小楠  
聯席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  
董事會由以下成員組成：

**非執行董事**  
汪東進(董事長)  
溫冬芬

**執行董事**  
徐可強  
胡廣傑

**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崇康  
劉遵義  
謝孝衍  
邱致中

### 前瞻性聲明

本中期業績公告包含一九九五年《美國私人證券訴訟改革法案》(United States Private Securities Litigation Reform Act of 1995)意義上的前瞻性聲明，包括關於預期未來事件、業務展望或財務結果的聲明。「預期」、「預計」、「繼續」、「估計」、「目標」、「持續」、「可能」、「將會」、「預測」、「應當」、「相信」、「計劃」、「旨在」等詞匯以及相似表達意在判定此類前瞻性聲明。

這些聲明以本公司根據其經驗以及對歷史發展趨勢、目前情況以及預期未來發展的理解，以及本公司相信的其他合理因素所做出的假設和分析為基礎。然而，實際結果和發展是否能夠達到本公司的預期和預測取決於一些可能導致實際業績、表現和財務狀況與本公司的預期產生重大差異的風險和不確定因素，這些因素包括但不限於與原油和天然氣價格波動有關的因素、宏觀政治及經濟因素、公司作業所在國的財稅制度變化、石油和天然氣行業高競爭性的本質、勘探開發和併購剝離活動、環境責任和合規要求、海外經營狀況以及網路攻擊。對於這些及其他風險和不確定因素的描述，請參看本公司不時向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遞交的備案文件，包括本公司於最近財政年度四月份備案的年度報告(20-F表格)。因此，本中期業績公告中所做的所有前瞻性聲明均受這些謹慎性聲明的限制。本公司不能保證預期的業績或發展將會實現，或者即便在很大程度上得以實現，本公司也不能保證其將會對本公司、其業務或經營產生預期的效果。